

证券代码：832315

证券简称：君和环保

主办券商：国金证券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
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，根据公司《公司章程》及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规定，作为公司独立董事，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，基于独立判断，我们对会议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执行相关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，在以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，恪尽职守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执业准则，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审计工作，出具的审计报告能公正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，并同意将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4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关于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独立意见

我们认为：预计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在自愿和诚信的原则下进行，必要性和持续性的理由合理、充分，交易方式和价格符合市场规则，符合投资者利益和公司价值最大化的基本原则。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。上述关联交易的审议和表决是在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下进行的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

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**三、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的
独立意见**

我们认为：全资子公司申请贷款，是为了满足业务经营所需，有利于进一步拓展业务，有利于解决子公司对流动资金的需求，符合公司整体利益，对公司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，且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我们同意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独立董事：盛毅、谢鸣、叶宏
2024年4月26日